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通合科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951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本次发行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已刊登在2026年5月29日（T-2日）的《证券时报》上。投资者可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通合科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时间：2026年6月1日（星期一）15:00-17:00

二、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网址：<https://rs.p5w.net>）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特此公告。

发行人：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9日

(此页无正文，为《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9日

（此页无正文，为《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